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 丹凤县竹林关镇砂石场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 丹凤县江河砂石资源开发有
限公司

编制日期： 2021年11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丹凤县竹林关镇砂石场项目		
项目代码	2110-611022-04-01-982613		
建设单位联系人	刘兴亚	联系方式	13509149056
建设地点	陕西 省（自治区） 商洛 市 丹凤 县（区） 竹林关 乡（街道） 雷家洞村二组		
地理坐标	（110 度 28 分 8.93205 秒， 33 度 27 分 32.96482 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C3039 其他建筑材料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56 砖瓦、石材等建筑材料制造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首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丹凤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
总投资（万元）	762	环保投资（万元）	115.5
环保投资占比（%）	15.16	施工工期	8 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根据现场踏勘，本项目破碎、制砂生产线已建成运行，商洛市生态环境局就项目“未批先建”的违法行为进行了行政处罚，建设单位接受了处罚，于2020年8月19日缴纳罚款并开展办理环评手续，在	用地（用海）面积（m ² ）	9560m ²

	项目建设中无环保投诉情况。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无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无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无		
其他符合性分析	<p>1、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p> <p>本项目为固体废弃物综合利用项目，属于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鼓励类第十二条“建材”中的第11条：“利用矿山尾矿、建筑废弃物、工业废弃物、江河湖（渠）海淤泥以及农林剩余物等二次资源生产建材及其工艺技术”且项目不在《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0年版）》之列。本项目于2021年10月12日取得陕西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确认书（项目代码：2110-611022-04-01-982613），同意本项目的建设。因此，本项目建设符合国家及地方的产业政策。</p> <p>2、项目选址可行分析</p> <p>项目厂址位于陕西省商洛市丹凤县竹林关镇雷家洞村二组，根据《商洛市自然资源局关于各县区过渡期国土空间规划方案的审查论证意见》（商自然资发【2021】193号），项目所处地块用地性质为建设用地（见附件）；项目东侧、西侧为山，南侧为生猪养殖场，北侧为雷家洞村，与G345线连接，交通方便。项目不涉及生活饮用水水源保护区、风景名胜区、自然保护区；厂址附近交通便利，水、电等基础设施完善；在完善各产污环节的污染防治措施后，各污染物能够</p>		

满足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要求，项目对评价区环境空气、地表水和声环境影响轻微，从环境角度分析建设项目选址可行。厂址选择合理性分析见表 1-1。

表 1-1 厂址选择合理性分析一览表

项目分析	结 论
供水、供电、供热	项目供电设施齐全，生活用水由市政管网提供，用电由供电局提供。
交通运输	与 G345 线连接，交通运输条件便利，地理位置比较优越。
外界环境对项目影响	项目周围主要为山林，因此，影响小，环境可接受。
项目对外界环境影响	项目营运期间污染物产生量均不大，废气、噪声采取相应措施后可达标排放；固废全部得到妥善处置。因此，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对风景名胜区的影 响	项目周围无风景名胜区。
对饮用水源保护区 的影响	项目周围无饮用水源保护区。

综上所述，项目选址较为合理。

3、与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符合性分析

表 1-2 项目符合性分析一览表

文件	文件要求	项目情况	符合性
《陕西省蓝天保卫战 2021 年工作方案》	28.加强物料堆场扬尘管控。加强煤炭、商品混凝土、粉煤灰、矿石等工业企业物料堆场的围墙、喷淋、覆盖和围挡等防风抑尘措施，配套建设收尘和密封物料仓库建设。采用密闭输送设备作业的，必须在装卸时采用吸尘、喷淋防尘措施。严禁露天装卸作业和物料干法作业。	本项目采用湿法破碎、筛分工艺，皮带运输机进行密封；原料、成品均堆放于全封闭库房；厂区和道路设置雾炮洒水除尘。	符合
《商洛市蓝天保卫战 2021 年实施方案》	27.加强物料堆场扬尘管控。加强煤炭、商品混凝土、粉煤灰、矿石等工业企业物料堆场的围墙、喷淋、覆盖和围挡等防风抑尘措施，配套建设收尘和密封物料仓库建设。采用密闭输送设备作业的，必须在装卸时采用吸尘、喷淋防尘措施。严禁露天装卸作业和物料干法作业。		符合

	<p>《陕西省河道采砂管理办法》</p>	<p>渭河干流自宝鸡峡大坝至入黄河口段，汉江干流自勉县武侯镇至洋县小峡口段，丹江干流自二龙山大坝至丹凤县月日滩段，每年6月1日至9月30日为河道采砂禁采期</p>	<p>本项目原料主要来源为丹凤县丹江流域河道整治、疏浚时产生的废石，严控原料来源，禁止在禁采期进行河道采砂</p>	<p>符合</p>
<p>《陕西省汉江丹江流域水污染防治条例》</p>	<p>建设项目中的水污染处理设施，进行集群综合处理的，必须与建设项目同时配套建设；建设项目单体处理的，必须与建设项目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水污染物处理设施应当保持正常运行，不得擅自拆除或者停运、闲置。</p>	<p>项目已建设污水处理罐，按照环境管理要求，落实“三同时”，并加强污水污水处理系统管理维护，确保污水处理系统正常运行</p>	<p>符合</p>	
	<p>禁止向水体排放有剧毒性、放射性、腐蚀性等有害的废液、废水或者倾倒固体废弃物。输送、运输、贮存有毒、有害废水或者其他污染物的管道、沟渠、坑塘、运输车辆、贮存仓库、容器等，必须采取防渗漏等安全措施。</p>	<p>本项目设备维护会产生少量废机油，按环境管理要求，设置危废暂存箱，并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严禁运行过程洗砂废水、废矿物油、泥砂进入丹江</p>	<p>符合</p>	
<p>《建材行业淘汰落后产能指导目录（2019版）》</p>	<p>未达到《机制砂石行业准入条件》最低要求，或属于河道采砂的砂石企业</p>	<p>本项目为河道整治、疏浚工程的辅助性项目，为河道整治、疏浚工程产生的废石进行处理加工，本项目不进行河道采砂</p>	<p>符合</p>	

	<p>《陕西省秦岭生态环境保护条例》 (2019年12月1日)</p>	<p>本条例所称秦岭生态环境保护范围(以下简称秦岭范围),是指本省行政区域内秦岭山体东西以省界为界、南北以秦岭山体坡底为界的区域,包括商洛市全部行政区域以及西安市、宝鸡市、渭南市、汉中市、安康市的部分行政区域。</p>	<p>本项目位于商洛市丹凤县,属于《陕西省秦岭生态环境保护条例》范围内,不涉及采矿。本项目原料为河道清淤废石。</p>	<p>符合</p>
<p>秦岭范围下列区域,除国土空间规划确定的城镇开发边界范围外,应当划为核心保护区: (一)海拔2000米以上区域,秦岭山系主梁两侧各1000米以内、主要支脉两侧各500米以内的区域; (二)国家公园、自然保护区的核心保护区,世界遗产; (三)饮用水水源一级保护区; (四)自然保护区一般控制区中珍稀濒危野生动物栖息地与其他重要生态功能区集中连片,需要整体性、系统保护的区域。</p>		<p>本项目不在核心保护区</p>	<p>符合</p>	
<p>秦岭范围下列区域,除核心保护区、国土空间规划确定的城镇开发边界范围外,应当划为重点保护区: (一)海拔1500米至2000米之间的区域; (二)国家公园、自然保护区的一般控制区,饮用水水源二级保护区; (三)国家级和省级风景名胜區、地质公园、森林公园、湿地公园等自然公园的重要功能区,植物园、水利风景区; (四)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野生植物原生境保护区(点)、野生动物重要栖息地,国有天然林分布区,重要湿地,重要的大</p>		<p>本项目不在重点保护区</p>	<p>符合</p>	

	中型水库、天然湖泊； (五) 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省级文物保护单位。		
	秦岭范围内除核心保护区、重点保护区以外的区域，为一般保护区。	本项目位于一般保护区	符合

4、与“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

表 1-3 三线一单符合表

三线一单	本项目	符合性
生态保护红线	本项目位于《陕西省秦岭生态环境保护条例》中一般保护区，符合《陕西省秦岭生态环境保护总体规划》《陕西省秦岭重点保护区一般保护区产业准入清单（试行）》（陕发改秦岭〔2021〕468号）和《商洛市秦岭生态环境保护规划》要求，不涉及《陕西省生态红线划定方案》中相关生态红线。项目不属于《商洛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中生态保护红线的禁止类活动。	符合
环境质量底线	本项目周围大气、地表水、声环境质量符合国家相关环境质量标准，区域环境质量现状良好；根据环境影响分析，若能按照本环评要求的措施合理处置各项污染物，则本项目在建设阶段及生产运行阶段，各项污染物对周边的环境影响较小，不触环境质量底线	符合
资源利用上线	项目生产过程中所用原辅料主要清淤废石等，运营过程废水经沉淀处理后回用于生产，项目区域水资源较丰富，项目资源利用量相对区域资源利用总量占比较小，不触及资源利用上线。	符合
环境准入清单	本项目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中鼓励类。同时，项目不属于《商洛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中的禁止类活动，因此，项目建设符合国家的产业政策。	符合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内容	<p>一、项目由来</p> <p>近年，由于丹凤县城镇化快速发展，砂石料市场需求大，现有砂石生产企业产能不足，一些单位和个人受利益驱使，私挖乱采等行为时常发生，导致植被破坏，河床下切，河道水位下降，破坏生态环境的现象频发。为规范砂石开采和制约乱采乱挖，按照“政府主导、市场运作、企业经营、政策扶持”原则，丹凤县成立丹凤县江河砂石资源开发有限公司，公司隶属陕西丹凤水务水利建设责任公司旗下国有控股有限公司，并依据县水利局要求，对县境内的银花河（龙咀-龙王庙河河口段）进行疏浚性开采，按照相关要求河道的每年5月~10月为防汛期禁止开采，只能在枯水期进行疏浚性开采、河段生态维护，并负责县境内河段生态维护，保护砂石开采环境，保障砂石市场稳定运行。</p> <p>丹凤县江河砂石资源开发有限公司拟于丹凤县竹林关镇雷家洞村二组，建设砂石加工项目，对丹江河道清淤工程产生的废石进行加工，改善周围环境，增加就业岗位，改善村民生活，增加财政收入。</p> <p>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丹凤县竹林关镇砂石场项目于2019年7月开始建设；2020年6月因项目未取得环评审批手续擅自开工建设，被商洛市生态环境局进行行政处罚，并停止建设，责令整改；2020年8月19日缴纳行政罚款并开展办理环评手续；截止目前（2021年12月）项目一直处于停滞状态，在项目建设期间无其他环保投诉情况。</p> <p>二、建设项目基本情况</p> <p>项目名称：丹凤县竹林关镇砂石场项目</p> <p>建设性质：新建</p> <p>建设单位：丹凤县江河砂石资源开发有限公司</p> <p>建设地点：丹凤县竹林关镇雷家洞村二组</p> <p>三、建设内容及规模</p> <p>本项目总占地面积9560m²（14.34亩），新建砂石生产线1条，年产砂石料共计10万立方米。包括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公用工程、储运工程和环保工程，</p>
------	--

项目组成见表 2-1。

表 2-1 项目组成一览表

类别	建设名称	建设内容	备注
主体工程	破碎筛分车间	1 座，全封闭式钢架结构，建筑面积 460m ² ；设置 1 条砂石加工生产线，项目利用已安装给料机、颚式破碎机、圆锥破碎机、振动筛和皮带输送机等进行生产。	新建车间/设备利旧
辅助工程	生活办公区	位于破碎筛分车间东北侧，1F，砖混结构，建筑面积 180m ² 。	新建
	洗车平台	厂区进场道路入口设置洗车平台	新建
	地磅	位于生活办公用房东侧，1 台 100t 电子地磅	新建
储运工程	原料库	1 座，全封闭钢架结构，建筑面积 1200m ² ，建设封闭料库、地面硬化、顶部设置喷淋装置	新建
	成品库	1 座，全封闭钢架结构，建筑面积 1200m ² ，建设封闭料库、地面硬化、顶部设置喷淋装置	新建
公用工程	供水工程	生活用水由市政供水管网供给，生产用水为附近河沟取水	/
	排水工程	原料库和成品库喷淋水均自然蒸发；生产废水沉淀后回用生产不外排；盥洗废水经收集桶澄清后用于厂区洒水抑尘；新建旱厕 1 座。	/
	供电工程	接入市政供电系统	/
	供热制冷	生活办公区采用空调制冷供暖	/
环保工程	废气治理	原料库、成品库均采用全封闭结构，场地全硬化；顶部设置喷淋装置；物料均密闭运输。	新建
		破碎设备进口设置喷头，采用湿法作业，皮带运输进行密封，生产车间采用全封闭结构，地面硬化。	新建
		厂区全硬化，设置 1 台除尘雾炮	新建
	废水治理	设置 1 座 200m ³ 污水罐，1 座容积 200m ³ 清水罐，生产废水沉淀后回用生产不外排。	已建
		厂区入口设置洗车平台，设置 15m ³ 沉淀池 1 座（与初期雨水池合建），冲洗废水沉淀后循环使用不外排	新建
		新建旱厕 1 座，定期清掏追肥。	新建
	固废治理	生产废水经板式压滤机压滤产生的泥饼（含水率 65%），厂区暂存后，定期外售龙桥商混站。废机油经收集后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柜（箱），定期交由有危废处置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生活垃圾厂区分类收集，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新建
噪声治理	采用设备基础设置减振设施，选用低噪声设备	/	

四、原辅材料消耗

本项目主要原料为丹凤县银花河河道疏浚、清淤产生的废石。根据《陕西省

河道采砂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严禁私自开采，坚决遏制偷挖乱采；项目对河道疏浚、清淤产生的废石进行存储。

本项目为丹凤县银花河（龙咀-龙王庙河口段）河道整治“辅助性”工程，主要解决河道整治、疏浚时产生的废石，不进行河道开采；根据《丹凤县银花河（龙咀-龙王庙河口段）河道整治方案》，河道清理整治范围：银花河土门西湾饮水坝至龙王庙河口段河段（清理总长度为584米）、银花河张塬大桥至1号橡皮坝河段（清理总长度为612米）、丹江河1号橡皮坝至3号橡皮坝河段（清理总长度为897米）；每年5月-10月份为汛期（禁采期）停止河道整治作业，在此期间，若储存原料用完，将停止所有生产活动。

表2-2 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一览表

序号	类型	名称	单位	消耗量	备注
1	原辅料	废石	m ³ /a	10.08万	河道疏浚、清淤产生
2		絮凝剂	kg/d	20	外购，最大储存量为4t
3	能源消耗	润滑油	t/a	0.3	外购，用于设备维护
4		电	度/年	21500	电网供应
5		水	m ³ /a	25000	生产用水河沟抽取、生活用水由市政供给

五、产品方案

项目产品方案见表2-3。

表2-3 产品方案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型号/规格	产量	备注
1	石子	5-12mm	4.5万m ³	/
2	成品砂	0~5mm	5.5万m ³	/

六、主要生产设备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见表2-4。

表2-4 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型号	数量	备注
1	振动给料机	4911	1台	已安装/利旧
2	颚式破碎机	600*900	1台	已安装/利旧
3	圆锥式破碎机	P3	1台	已安装/利旧
4	立轴冲击式制砂机	9500	1台	已安装/利旧
5	振动筛床	3000*7000	1套	已安装/利旧
6	细砂回收机	/	1台	已安装/利旧
7	洗砂机	4012	1台	已安装/利旧
8	1000皮带运输机	15m*4	若干	已安装/利旧
9	污水罐	200m ³	1座	已安装/利旧

10	清水罐	200 m ³	1座	已安装/利旧
11	装载机	50	1台	/
12	板框式压滤机	2500m*4m	3台	未安装/新购
	变压器	500KVA/750KVA	1台	未安装/新购
	电子磅秤	100t	1台	未安装/新购

七、劳动定员及工作班制

加工厂各生产线实行一班工作制，每天工作8小时，共计17人，其中管理人员5名，生产人员12名。职工年工作日根据河道清淤、疏浚工程年产生的废石量决定，无原料情况下，停止所有作业，本次环评中按设计年生产时间240天计。

八、物料平衡

项目生产原料、年生产规模由河道清淤、疏浚工程年产生的废石量决定，本次物料平衡以企业提供的资料为基础，按年生产最大设计规模10万立方米（约16t/a）计算；项目物料平衡见表2-5。

表2-5 项目物料平衡一览表

投入		产出	
名称	数量 (t/a)	名称	数量 (t/a)
清淤、疏浚废石	161280	石子	72000
		成品砂	88000
		泥饼（3520t，含水率65%）	1232（绝干）
		无组织排放粉尘	19.2
		洒水抑尘	28.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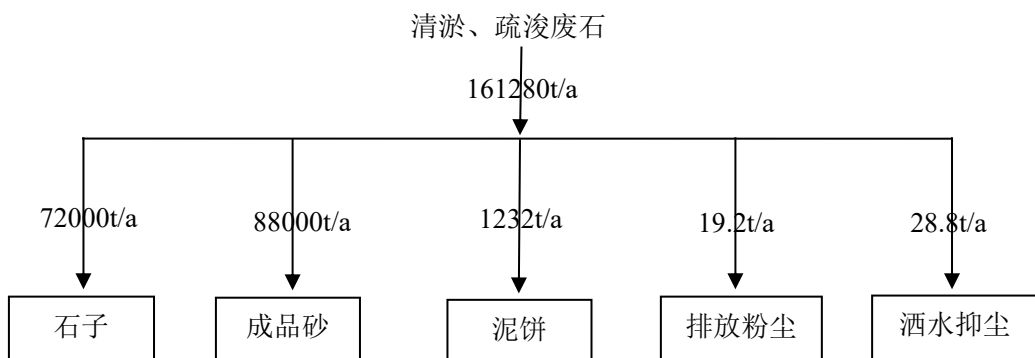


图2-1 项目物料平衡图

九、水平衡

(1) 给水

a.生产用水

本项目机制砂生产采用湿法工艺，在破碎设备进料口设置喷头，建设单位拟于各车间顶部设置喷淋装置；项目生产用水主要为喷淋用水和洗砂用水。

喷淋用水：根据企业提供的资料，原料库、成品库顶部设置喷淋装置，破碎设备进料口设置喷头，根据建设单位预估，喷淋装置用水量为 $12\text{m}^3/\text{d}$ ； $1440\text{m}^3/\text{a}$ 。

洗砂用水：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项目洗砂过程加水比例为产品：水=1:2.5，项目机制砂产品约为 $5.5\text{万m}^3/\text{a}$ ，需水量为 $572.92\text{m}^3/\text{d}$ ， $137500\text{m}^3/\text{a}$ ；成品机制砂带走水量以用水量10%计，为 $57.29\text{m}^3/\text{d}$ ， $13750\text{m}^3/\text{a}$ ；泥饼带走水分约为 $9.54\text{m}^3/\text{d}$ ， $2289.6\text{m}^3/\text{a}$ ；蒸发量按照用水量3%计，为 $17.19\text{m}^3/\text{d}$ ， $4125\text{m}^3/\text{a}$ 。洗砂废水经沉淀罐沉淀回用于洗砂，不外排，其中污水罐（ 200m^3 ），沉淀后由清水罐暂存（ 200m^3 ）。算得新鲜水补充量为 $84.02\text{m}^3/\text{d}$ （ $20164.8\text{m}^3/\text{a}$ ）。

b.除尘用水

为控制堆场扬尘及转运扬尘，本项目在制砂原辅料堆场、道路运输过程中设置除尘雾炮，此用水自然蒸发，不外排。除尘雾炮1台，根据建设单位预估，用水量为 $2\text{m}^3/\text{d}$ ， $240\text{m}^3/\text{a}$ 。

c.洗车用水

本项目厂区设置洗车台一座，用于厂区进出车辆冲洗，日冲洗车辆预计为10辆次，洗车用水量按照 $90\text{L}/\text{辆}\cdot\text{次}$ ，算得用水量为 $0.9\text{m}^3/\text{d}$ ， $108\text{m}^3/\text{a}$ ；按照排污系数0.9计，废水产生量为 $0.81\text{m}^3/\text{d}$ ， $97.2\text{m}^3/\text{a}$ ，该部分废水全部循环使用不外排。蒸发量按照用水量3%计，为 $0.02\text{m}^3/\text{d}$ ， $2.4\text{m}^3/\text{a}$ ；算得新鲜水补充量为 $0.11\text{m}^3/\text{d}$ ， $13.2\text{m}^3/\text{a}$ 。

d.生活用水

生活用水：本项目员工17人，均不在厂区食宿，参照陕西省地方标准《行业用水定额》（DB61/T943-2020）表B17，工人在厂区生活用水按每人每天25L计，年工作天数为240天，则生活用水量为 $0.425\text{m}^3/\text{d}$ ， $102\text{m}^3/\text{a}$ 。

（2）排水

a.生产废水

各车间喷淋水均自然蒸发；洗砂废水沉淀后回用生产，不外排；

b.除尘雾炮

除尘雾炮用水自然蒸发，不外排。

c.洗车废水

洗车用水经洗车台设置的沉淀池沉淀后循环利用，不外排。

d.生活污水

盥洗废水经收集桶澄清后用于厂区洒水抑尘。

(3) 项目水平衡

本项目项目具体用水情况见表 2-6。

表 2-6 项目用水情况表 单位:m³/d

序号	用水项目	总用水量	新鲜用水量	耗水量	回用水量	排水量
1	洗砂用水	572.92	84.02	84.02	488.9	0
2	喷淋用水	12	12	12	0	0
3	除尘雾炮	2	2	2	0	0
4	洗车用水	0.9	0.11	0.11	0.79	0
5	生活用水	0.425	0.425	0.425	0	0
合计		588.245	98.555	98.555	489.69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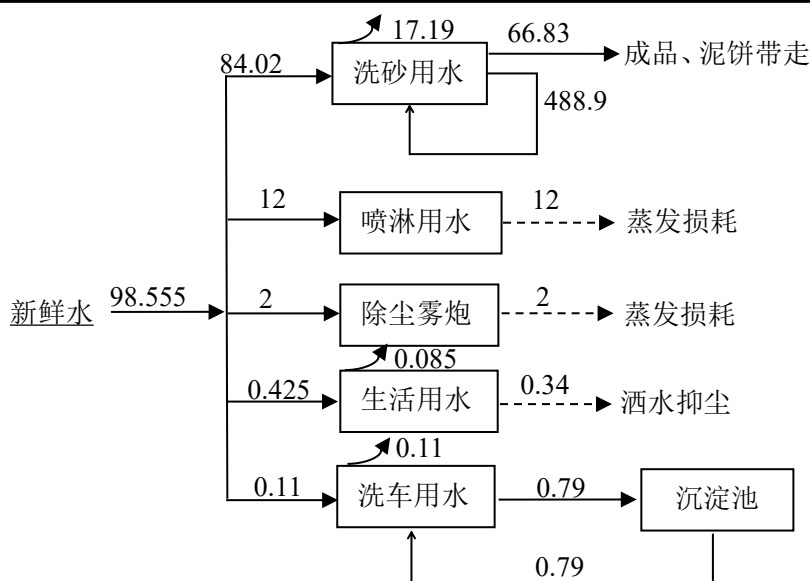


图 2-2 项目水平衡图 单位: m³/d

七、厂区平面布置

总占地面积9560m²（14.34亩），根据破碎、运输、物料堆放等要求，分别设有原料区、生产区及办公区。其中原料区布置于厂区中部（成品库），生产区布置于厂区西侧，办公区布置于厂区北侧，进场道路位于厂区东侧；功能布局上，各功能区布置合理，满足生产和安全要求，项目平面布置图见附图。

一、施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本项目破碎、制砂设备已安装但需进行整改，施工期主要建设内容为平整场地、厂房及辅助设施建设和部分设备安装。项目工程量较少，施工过程中产生废气、废水、噪声及固废。

二、运营期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如下：

河道疏浚、清淤的废石由运输车辆运入厂内，储存在原料库，由装载机送至振动给料机均匀送入颚式破碎机，破碎产生的物料由密闭皮带输送至振动筛，筛分后进入圆锥破碎机进行细破，破碎物料粒径0-5mm直接进入通过制砂机、洗砂机清洗后的产品即为成品砂；粒径5-12mm的输出石子，大于12mm的粒径返回至破碎机重新破碎筛分；成品砂经密闭皮带输送至成品库暂存待用。洗砂废水进入板式压滤机压滤处理，压滤机压出的泥饼（含水率 65%）定期外售砖厂，压滤出的废水进入综合罐经沉淀后循环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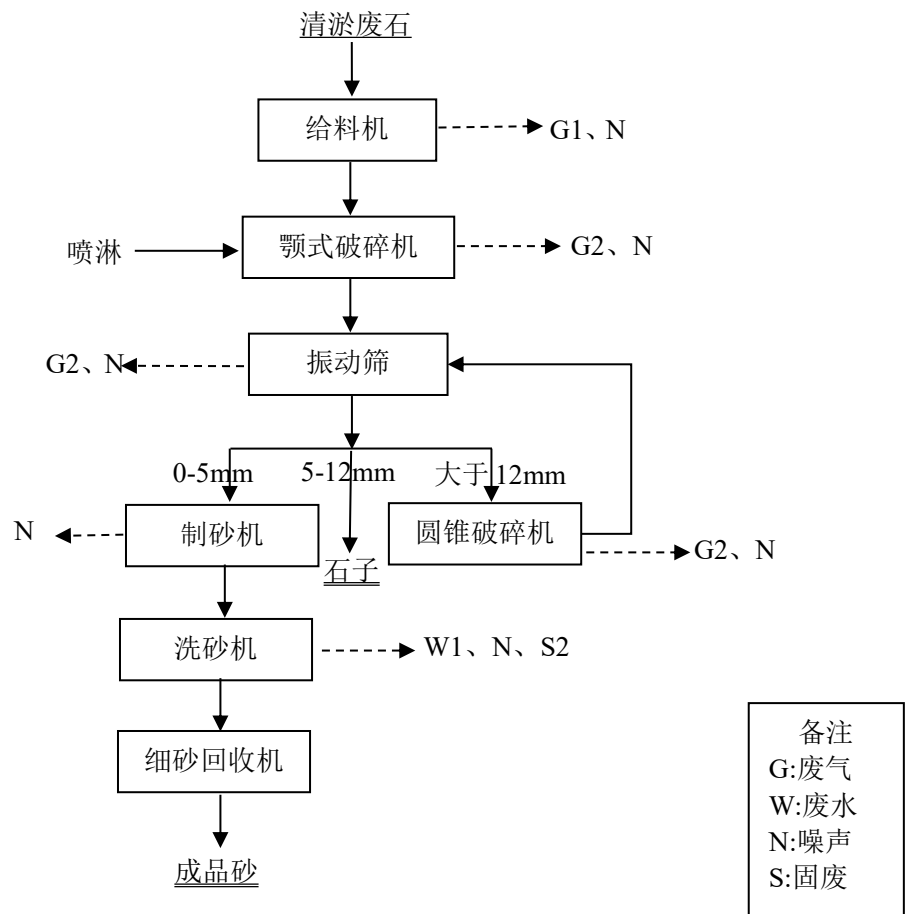


图2-2 机制砂工艺流程图及产物环节

污染物产生情况见表 2-6。

表 2-6 运营期污染物产生情况表

序号	类别	产物节点	污染物	备注
1	无组织废气	原料堆存、投料过程产生的粉尘 G1	颗粒物	/
2		破碎、筛分产生的粉尘 G2	颗粒物	/
3		运输扬尘 G3	颗粒物	/
4	废水	生产废水 W1	SS、COD、BOD、氨氮等	/
5		生活废水	SS、COD、BOD、氨氮等	/
6	噪声	设备噪声 N	等效 A 声级	/
7	固废	生活垃圾	日常生活垃圾	一般固废
8		沉淀池污泥 S2	污泥	一般固废
9		机械维修	废机油	危险废物

根据现场勘查，项目区目前破碎、制砂线设备已安装，厂区存在的环境问题及整改措施如下表所示。

表 2-7 本项目存在的主要环境问题及整改措施一览表

序号	本项目存在的主要环境问题	整改措施
1	厂区场地未硬化	厂区场地全部硬化
2	生产设备露天放置	建设封闭厂房，设备入房
3	原料、成品全部露天堆放	建设封闭式原料库、成品库，地面硬化，并于库顶设置喷淋装置
4	皮带输送机全裸露输送物料	皮带输送机密闭
5	未建设车辆冲洗台及沉淀池、初期雨水池	厂区入口设置洗车台及沉淀池，初期雨水池与沉淀池合建，严禁废水排入山涧地表水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一、大气环境质量状况

为了调查了解拟建项目周围环境空气质量现状，本次评价基本污染物环境质量现状引用陕西省生态环境厅办公室发布的《2020年12月及1~12月全省环境空气质量状况》中商洛市丹凤县数据及结论。2020年12月份商洛市丹凤县空气质量状况统计表 3-1。

表 3-1 2020 年商洛市丹凤县空气质量状况统计数据一览表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mu\text{g}/\text{m}^3$)	标准值/ ($\mu\text{g}/\text{m}^3$)	占标率 /%	达标情况
PM ₁₀	年平均质量浓度	46	70	65.71	达标
PM _{2.5}	年平均质量浓度	27	35	77.14	达标
S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11	60	18.33	达标
N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21	40	52.50	达标
CO	24 小时平均第 95 百分位浓度	1200	4000	30.00	达标
O ₃	日最大 8 小时平均第 90 百分位数浓度	138	160	86.25	达标

区域
环境
质量
现状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中6.4.1区域达标判断，本项目区域环境空气质量现状均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限值要求，本项目所在区域属于达标区。

本次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进行补充监测数据评价，委托陕西盾源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2021年11月19日~21日对项目所在地环境空气进行的补充监测结果。

监测点位：在项目所在地风向布设1个监测点位，监测点位设置情况见附图。

监测项目：TSP 监测 24 小时平均值

监测频率：TSP 连续监测 3 天，采样频次按《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大气部分)执行，监测 24 小时值，每日应有 24 小时的采样时间。

项目采样和分析方法：按照《环境监测技术规范》、《空气和废气监测分

析方法》、《大气监测检验方法》进行。环境空气监测结果见表 3-2。

表 3-2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监测结果一览表 单位：mg/m³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采样日期	检测结果(mg/m ³)	标准值	是否符合标准
项目下风向	TSP	11月19日	0.162	0.3	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
		11月20日	0.160		
		11月21日	0.165		

从上表可知,项目下风向 TSP 监测值均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说明项目所在地空气环境现状质量良好。

二、声环境质量状况

本次声环境质量根据现状监测数据评价,委托陕西盾源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19 日~20 日对项目所在地声环境进行了补充监测。

监测点位:本项目共设施 5 个监测点。厂界东侧、南侧、西侧、北侧、雷家洞村分别设置 1 个监测点位。分别监测昼间、夜间等效声级。

监测频次:连续监测 2 天,每天 2 次,昼、夜各 1 次。

监测方法:本次监测依据《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噪声监测技术规范》和《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噪声部分)的监测要求进行。监测点位图见附图。监测结果见表 3-3。

表 3-3 声环境现状监测结果一览表

检测日期	检测点位	检测结果 (dB(A))	
		昼间	夜间
11月19日	厂界东侧 1#	51	43
	厂界南侧 2#	53	42
	厂界西侧 3#	52	43
	厂界北侧 4#	55	44
	雷家洞村 5#	57	46
11月20日	厂界东侧 1#	51	42
	厂界南侧 2#	52	41
	厂界西侧 3#	52	42
	厂界北侧 4#	54	43
	雷家洞村 5#	56	45
评价标准 GB3096-2008		60	50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从噪声监测结果可知,项目厂界四周及敏感点昼、夜声环境质量均达到《声

	<p>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2 类标准，说明项目所在地声环境现状质量良好。</p> <p>三、地表水环境质量状况</p> <p>距离本项目最近的地表水体为项目东北侧约 110m 出的丹江；根据商洛市生态环境局公布《商洛市 2020 年环境质量公报》显示，丹江峡口、麻街、构峪口、雷家坡各监测断面水质为II类，符合水环境功能区保护目标要求。因此，本项目所在区域地表水环境质量状况良好。</p>																														
<p>环境 保护 目标</p>	<p>根据现场踏勘，项目所在地无珍稀野生动植物分布以及风景名胜区等重点环境保护目标。本项目主要环境敏感目标见下表及附图。</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3-4 项目厂区主要环境敏感目标</p> <table border="1" data-bbox="309 904 1390 1384"> <thead> <tr> <th>名称</th> <th colspan="2">坐标</th> <th>保护对象</th> <th>保护内容</th> <th>环境功能区</th> <th>相对厂址方位</th> <th>相对厂界距离 /m</th> </tr> </thead> <tbody> <tr> <td>雷家洞村</td> <td>110°28'7.23"</td> <td>33°27'36.48"</td> <td>居民</td> <td rowspan="2">大气环境</td> <td rowspan="2">《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td> <td>N</td> <td>100</td> </tr> <tr> <td>范家堰</td> <td>110°28'20.59"</td> <td>33°27'42.27"</td> <td>居民</td> <td>NE</td> <td>263</td> </tr> <tr> <td>丹江</td> <td>110°28'14.61"</td> <td>33°27'38.56"</td> <td>水质</td> <td>地表水环境</td> <td>《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类标准</td> <td>NE</td> <td>110</td> </tr> </tbody> </table> <p>备注：项目北侧 100m 范围内的雷家洞村居民已搬迁（见附件）。</p>	名称	坐标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环境功能区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 /m	雷家洞村	110°28'7.23"	33°27'36.48"	居民	大气环境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	N	100	范家堰	110°28'20.59"	33°27'42.27"	居民	NE	263	丹江	110°28'14.61"	33°27'38.56"	水质	地表水环境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类标准	NE	110
名称	坐标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环境功能区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 /m																								
雷家洞村	110°28'7.23"	33°27'36.48"	居民	大气环境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	N	100																								
范家堰	110°28'20.59"	33°27'42.27"	居民			NE	263																								
丹江	110°28'14.61"	33°27'38.56"	水质	地表水环境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类标准	NE	110																								
<p>污染 物排 放控 制标 准</p>	<p>运营期废气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3-5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p> <table border="1" data-bbox="328 1610 1370 1776"> <thead> <tr> <th rowspan="2">污染物</th> <th>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mg/m³</th> </tr> <tr> <th>周界外浓度最高点</th> </tr> </thead> <tbody> <tr> <td>颗粒物</td> <td>1.0</td> </tr> </tbody> </table> <p>运营期场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区标准。</p>	污染物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mg/m ³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颗粒物	1.0																									
污染物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mg/m ³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颗粒物	1.0																														

表3-6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标准名称	污染物	昼间噪声	夜间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噪声	60dB	50dB
<p>固体废物排放：一般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中有关要求；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环境保护部公告 2013 年 36 号）的相关规定。</p>			
总量控制指标	无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 期环 境保 护措 施	<p>一、废气</p> <p>施工期主要产生废气与扬尘。施工期产生的扬尘装卸和运输以及施工场地道路产生的扬尘；而废气主要来自于施工机械和交通运输车辆的燃油尾气，排放的主要污染物为 NO_x、CO 和烃类物、锰和化合物等。这些污染物排放量很小，且为间断排放。</p> <p>根据《陕西省蓝天保卫战 2021 年工作方案》、《商洛市蓝天保卫战 2021 年实施方案》相关要求对项目采取施工扬尘控制措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物料运输应进行覆盖，防治运输过程中的飞扬和洒落。2. 运输车辆不得超载，被运送物料不得含水太多，造成泥浆滴漏，从而影响道路整洁，建筑废物必须及时清运并按照指定路线运送到指定地点进行倾倒。3. 驶出建筑工地的车辆必须经过清洗，以免工地泥浆进入城镇路道环境。4. 妥善合理安排土地建筑材料及其它物料的运输时间，控制车辆行驶速度。5. 施工道路现场要做到坚实路面，经常清扫路面，定期洒水，保持路面湿润。6. 临时设施的搭建应做到布局合理、经济适用；施工现场的临时道路应尽量硬化或加铺炉渣、石子等以减少扬尘的产生。7. 根据天气状况调整施工进度如四级大风天气不进行施工。8. 控制高空抛洒建筑材料等施工行为。 <p>二、废水</p> <p>施工期无工业废水产生，主要的废水为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污水。建筑期产生的生活污水用于厂区除尘洒水。</p> <p>三、噪声</p> <p>噪声主要为施工期的设备噪声，建设单位采取以下措施降低噪声影响：</p>
---------------------------	--

	<p>建筑施工选用低噪声设备，加强设备的维护管理，增加减噪装置；安排好施工时间，禁止夜间进行产生噪声污染的施工作业。</p> <p>四、固体废弃物</p> <p>施工期固体废物主要为施工过程产生的建筑垃圾及施工人员生活垃圾。施工期间产生的建筑垃圾要及时清运或加以利用；施工期间产生的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置。</p>
运营 期环 境影 响和 保护 措施	<p>一、废气</p> <p>本项目机制砂生产采用湿法工艺，根据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项目运营期间的大气污染源主要为物料运输、装卸、破碎、振动等过程产生的粉尘。</p> <p>(1) 废气污染源强核算</p> <p>①原料装卸、堆放粉尘</p> <p>进厂原料由自卸汽车运输至原料库内，原料库封闭式建设，地面全部硬化，车间顶部设置喷淋装置定时喷水降尘，故此部分无组织粉尘较小。不会对环境造成显著影响。</p> <p>②破碎、筛分粉尘</p> <p>项目原料由料斗进入破碎系统，由皮带输送机输送至二次破碎、筛分系统，在破碎、筛分过程中会产生大量粉尘。参照《采石场大气污染物源强分析研究》、《逸散性工业粉尘控制技术》等资料，一次破碎（鄂式破碎）粉尘产生量为0.05kg/t产品，二次破碎（反击式破碎）粉尘产生量为0.2kg/t产品，筛分产生量为0.05kg/t产品；建项目产品产量量约为16万吨/a，故破碎粉尘产生量为40t/a，筛分粉尘产生量为8t/a，合计48t/a。</p> <p>本次环评要求将生产设备全部放入封闭厂房内，并在破碎机设备进出口设置水喷淋除尘措施，剩余逸散的无组织粉尘经高压除尘雾炮机除尘后逸散出厂房，其除尘效率为60%，故项目生产车间破碎、筛分产生的无组织粉尘排放量为19.2t/a。</p> <p>③输送过程产生粉尘</p> <p>输送过程产生的粉尘各生产线半成品、成品均由密闭皮带运输机输送，输送带在输送过程匀速稳定，且输送带全密闭输送，外泄粉尘量较小；生产</p>

过程中所有工序均密闭；故输送过程无组织粉尘较小。

④成品库无组织粉尘

本项目成品料库采用封闭式建设，场内地面全部硬化，并于车间顶部设置喷淋装置定时喷水降尘，故此部分无组织粉尘较小。

(2) 废气达标排放及影响分析

项目采用湿法作业，在破碎机设备进出口设置水喷淋除尘措施，逸散的无组织粉尘经高压除尘雾炮机除尘后逸散出厂房，破碎、筛分粉尘经厂房阻隔及高压除尘雾炮抑尘后无组织排放，输送粉尘经密闭运输机运输。生产车间产生粉尘经上述措施后达标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

原料的运输装卸、堆场的起尘、汽车启动扬尘，通过对料库全封闭、装卸过程喷水降尘，全厂区地面硬化，道路洒水，运输车辆遮盖、密封，进出厂车辆冲洗等措施减少扬尘的排放量，使项目粉尘排放达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

(3) 监测计划

本项目废气检测项目及监测频次见表 4-1。

表 4-1 监测要求表

污染源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控制指标
无组织	厂界上风向 1 个、下风向 3 个	颗粒物	半年一次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限值

二、废水

(1) 生产废水

项目生产废水主要为喷淋和洗砂废水。

各车间顶部采用水喷淋抑尘措施喷出的呈水雾状，用水量为 $12\text{m}^3/\text{d}$ ； $1440\text{m}^3/\text{a}$ ，全部作用于抑尘和部分蒸发，无废水产生，对外环境影响较小。

洗砂新鲜水补充量为 $84.02\text{m}^3/\text{d}$ （ $20164.8\text{m}^3/\text{a}$ ），洗砂废水经沉淀罐沉淀（其中 200m^3 污水罐，沉淀后由 200m^3 清水罐暂存），回用于工艺，不外排，对外环境影响较小。

(2) 除尘雾炮

为控制堆场扬尘及转运扬尘，本项目在制砂堆场、道路运输过程中设置除尘雾炮1台，用水量为2m³/d，240m³/a。自然蒸发，不外排，对外环境影响较小。

(3) 洗车用水

项目设置洗车台，新鲜补水水量0.11m³/d，13.2m³/a，洗车废水经洗车台配置的沉淀池沉淀后循环利用，不外排，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4) 生活污水

本项目员工17人，均不在厂区食宿，生活污水主要为盥洗废水，产生量生活用水量80%计，为0.34m³/d，81.6m³/a，设置旱厕1座，定期清掏追肥。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三、噪声

(1) 噪声源强及降噪措施分析

项目建成后噪声污染源主要来源于生产车间及除尘设备，包括颚式破碎机、制砂机、振动筛等。其噪声值引用《噪声控制工程》（高洪武主编）中的相关资料，噪声值在85~105dB（A）之间。经过基座减振、室内安装、建筑隔声等措施后，车间外噪声值可降低10-25dB（A）。项目建成后设备噪声值及拟采取降噪措施见表4-2。

表 4-2 项目主要设备噪声源及治理措施一览表 单位：dB（A）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治理前设备噪声源值	治理措施	治理后设备噪声源值
1	振动给料机	1 台	85	选用低噪声设备，车间内布置、隔声、减振等措施	70
2	颚式破碎机	1 台	90		75
3	圆锥式破碎机	1 台	90		75
4	立轴冲击式制砂机	1 台	85		70
5	振动筛	1 台	85		70
6	细砂回收机	8 台	80		65
7	洗砂机	8 台	80		65

预测点位：预测点位为东、南、西、北厂界外1m。

预测条件假设：①所有产噪设备均在正常工况条件下运行；

②室内噪声源考虑声源所在围护结构的隔声作用；

③考虑声源至预测点的距离衰减，忽略传播中建筑物的阻挡、地面反射以及空气吸收、雨、雪、温度等影响。

预测模式：①室内声源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2.4-2009）推荐的室内声源的声传播模式，将室内声源等效为等效室外点声源，据此，室内声源传播衰减公式为：

$$L_{p(r)} = L_{p0} + 10 \lg \frac{1-\alpha}{\alpha} - TL - 20 \lg \frac{r}{r_0}$$

式中：

$L_p(r)$ ---距离噪声源 r 处的声压级，dB（A）；

L_{p0} ---距离声源中心 r_0 处的声压级，dB（A）；

TL ---墙壁隔声量；

a ---车间系数，本项目取0.15；

r ---参考位置距噪声源的距离，m；

r_0 ---（测量 L_{p0} 时距设备中心的距离）墙外1m处至预测点的距离，参数距离为1m。

②室外声源

$$L_p = L_{p0} - 20 \lg(r/r_0) - \Delta$$

其中：

L_p ---预测点声级dB（A）；

L_{p0} ---已知参考声级dB（A）；

r ---预测点到声源的距离m；

r_0 ---已知参考点到声源的距离m；

Δ ---屏障引起的声衰减dB（A）。

③声源叠加模式

根据各主要噪声源在厂区内的空间位置，预测其传至厂界四周的噪声强度，并按下列多声源叠加模式计算。

$$L=10\lg(\sum 10^{Li/10})$$

其中：

L---叠加后总声级dB（A）；

n---声源数；

Li---各声源对受声点强度dB（A）。

④预测参数

噪声源距离各厂界距离详见下表。

表4-3 各噪声距离厂界距离 单位：dB（A）

序号	设备名称	与东厂界距离（m）	与南厂界距离（m）	与西厂界距离（m）	与北厂界距离（m）
1	振动给料机	43	18	11	122
2	颚式破碎机	42	25	13	115
3	圆锥式破碎机	43	27	12	113
4	立轴冲击式制砂机	44	30	15	110
5	振动筛床	45	32	12	108
6	细砂回收机	41	34	15	105
7	洗砂机	43	33	15	106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HJ2.4-2009）的技术要求，本项目为新建项目，进行厂界评价时以工程噪声贡献值作为评价量，本项目运营时对各厂界噪声贡献值见表 4-4。

表4-4 昼间噪声预测结果统计表 单位：dB(A)

序号	预测点位		厂界噪声贡献值	标准值	达标情况
1	东厂界	昼间	48.69	60	达标
2	南厂界	昼间	47.58	60	达标
3	西厂界	昼间	51.54	60	达标
4	北厂界	昼间	46.82	60	达标

由预测结果可见，在采取措施后，本项目对各厂界的贡献值为46.82~51.54dB(A)，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限值，对周围环境产生噪声影响较小。

（2）噪声污染防治措施可行性分析

为尽量减少项目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本评价要求企业采取以下噪声防治措施：

- ①合理布置厂区，尽量将高噪声源远离厂界布置。
- ②注意设备安装，安装中对输送泵等高噪声设备须采取减振、隔震措施。
- ③平时生产中加强对各设备的维修保养，确保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转状态，杜绝因设备不正常运转时产生的高噪声现象。

综上所述，经采取以上措施后，对环境影响较小。

(3) 监测计划

本项目噪声检测项目及监测频次见表 4-5。

表 4-5 监测要求表

污染源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控制指标
噪声	厂界四周、附近敏感点（昼夜）	Leq（A）	每季一次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四、固体废弃物

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板式压滤机压滤的泥饼（含水率65%）、生活垃圾、少量危险废物废机油等。

(1) 压滤机压滤的泥饼

项目生产固废主要来源于洗砂废水经板式压滤机压滤的泥饼，根据核算，泥饼（含水率65%）产生量约3520t/a，外售至龙桥商混站。

(2) 生活垃圾

本项目定员17人，按每人每天0.5kg生活垃圾，年工作日按240d计算，则本项目生活垃圾产生量为8.5kg/d，2.04t/a，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3) 废机油

项目设备维修保养过程中将会产生一定量的废机油等危险废物，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产生量约为0.01t/a，属于危险废物（废物类别HW08）。危险废物需设置危废暂存箱（柜），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表 4-6 固体废物排放一览表

类别	产生环节	物理性状	产生量 (t/a)	环境危险特性	去向
一般工业固废	泥饼	固体	3520	/	外售龙桥商混站
	生活垃圾	固体	2.04	/	交由环卫部门进行处置
危险废物 HW08	维修固废	液体	0.01	毒性	建设危废暂存箱（柜），交由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

环境管理要求

- ① 有符合要求的包装容器、收集人员的个人防护设备。
- ② 危险废物的收集容器应在醒目位置贴有危险废物标签。
- ③ 危险废物标签应标明以下信息：主要化学成分或危险废物名称、数量、物理形态、危险类别、安全措施以及危险废物产生单位名称、地址、联系人及电话。
- ④ 不得与不相容的废物混合或合并存放，也不得将非危险废物混入危险废物中贮存。

危险废物的运输应采取危险废物转移“五联单”制度，保证运输安全，防止非法转移和非法处置，保证危险废物的安全监控，防止危险废物污染事故发生。

五、地下水和土壤

本项目的建设不涉及地下水开采，不会影响当地地下水水位，不会产生地面沉降、塌陷等不良水文地质灾害，不会对地下水环境质量造成显著的不利影响。

本项目厂区地面进行全硬化，各池（罐）体均严格按相关防渗要求处理，不会对厂区土壤环境造成不利影响。

六、环境风险

本项目主要环境风险物质为设备维修时会产生的少量废机油，其储存量约 10kg，属于危险废物（废物类别 HW08）。本项目仅对危险废物少量、短

期贮存，因此，潜在的风险事故为泄漏、火灾事故。

根据项目情况，废机油在贮存时可能发生泄漏事故。要求企业设置专业危废暂存箱（柜），对危废暂存箱（柜）放置区域设置围堰，地面防渗措施；暂存箱（柜）必须设置警示牌，危险废物入库贮存后，须做好危险台账记录，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本项目中贮存的危险废物中废机油具有可燃性，若发生火灾事故，采用移动式干粉灭火器、砂土等灭火。

营运期间发生以上环境风险事故的概率极小，在采取相应防范措施的基础上可将风险事故造成的危害降至最低，一旦发生事故，可以采取相应的应急措施，所以，从环境风险角度分析，本项目实施可行。

七、环保投资

项目总投资 762 万元，环保投资 115.5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 15.16%。

项目具体的环保投资估算、项目竣工验收清单见下表。

表 4-7 项目环境保护投资估算表

污染源类别		治理措施	数量	投资 万元	备注
废水	生产废水	沉淀罐、清水罐、压滤机	1 座 200m ³ 污水罐，1 座容积 200m ³ 清水罐、压滤机 3 台	26	已建
	洗车废水	洗车台	15m ³ 沉淀池 1 座（与初期雨水池合建），及冲洗设施 1 套	8	新建
废气	粉尘	除尘雾炮	1 套	1	新建
		全密闭厂棚	3 座	60	新建
		喷淋洒水	3 套	3	新建
		地面硬化	全场	10	新建
		皮带机密封	全部	2	新建
固废	生活垃圾	垃圾桶	4 个	0.5	新建
	维修固废	危废暂存箱（柜）、危废协议	1 个，一份	3	新建
噪声	设备	基础减震、室内安装、建筑隔声	/	2	新建
合计			/	115.5	/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要素	内容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原料装卸、堆放粉尘	颗粒物	封闭式库房、地面硬化、喷水降尘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中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
		破碎、筛分粉尘	颗粒物	封闭式车间、喷水降尘、湿法作业	
		输送过程产生的粉尘	颗粒物	皮带输送机全密闭	
		成品库粉尘	颗粒物	封闭式库房、地面硬化、喷水降尘	
地表水环境		生产废水	悬浮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总磷	经沉淀罐沉淀回用于工艺，其中污水罐（200m ³ ），沉淀后由清水罐暂存（200m ³ ）	不外排
		洗车废水	悬浮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总磷	沉淀池沉淀后回用	不外排
		生活污水	悬浮物,pH 值,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	设置旱厕，定期清掏追肥	不外排
声环境		设备	噪声	基座减振、室内安装、建筑隔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统一收集至垃圾桶，后由环卫工人处理；泥饼运外售龙桥商混站；维修固废建设危废暂存箱（柜）暂存，交由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厂区地面全硬化，各池（罐）体均做防渗处理
生态保护措施	/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配置移动式干粉灭火器、沙袋等应急设施，加强日常管理。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竣工投产前及时办理排污许可证，履行验收相关手续

六、结论

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和环保政策，选址合理。在认真落实本次评价提出的环保措施后，项目在实施过程中产生的各种污染均得到有效控制，对项目周围环境影响较小。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该项目环境影响是可行的。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分类 \ 项目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废 物产生量）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颗粒物	/	/	/	19.2t/a	/	19.2t/a	+19.2t/a
废水	生产废水	/	/	/	0	/	0	0
一般工业 固体废物	泥饼	/	/	/	3250t/a	/	3250t/a	+3250t/a
	生活垃圾	/	/	/	2.04t/a	/	2.04t/a	+2.04t/a
危险废物	废机油	/	/	/	0.01t/a	/	0.01t/a	+0.01t/a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